



勞動部
Ministry of Labor

LIVE

直播預告

職災不該再被視為意外

「強化職場減災行動計畫」啟動！

第一波鎖定營造業減災 記者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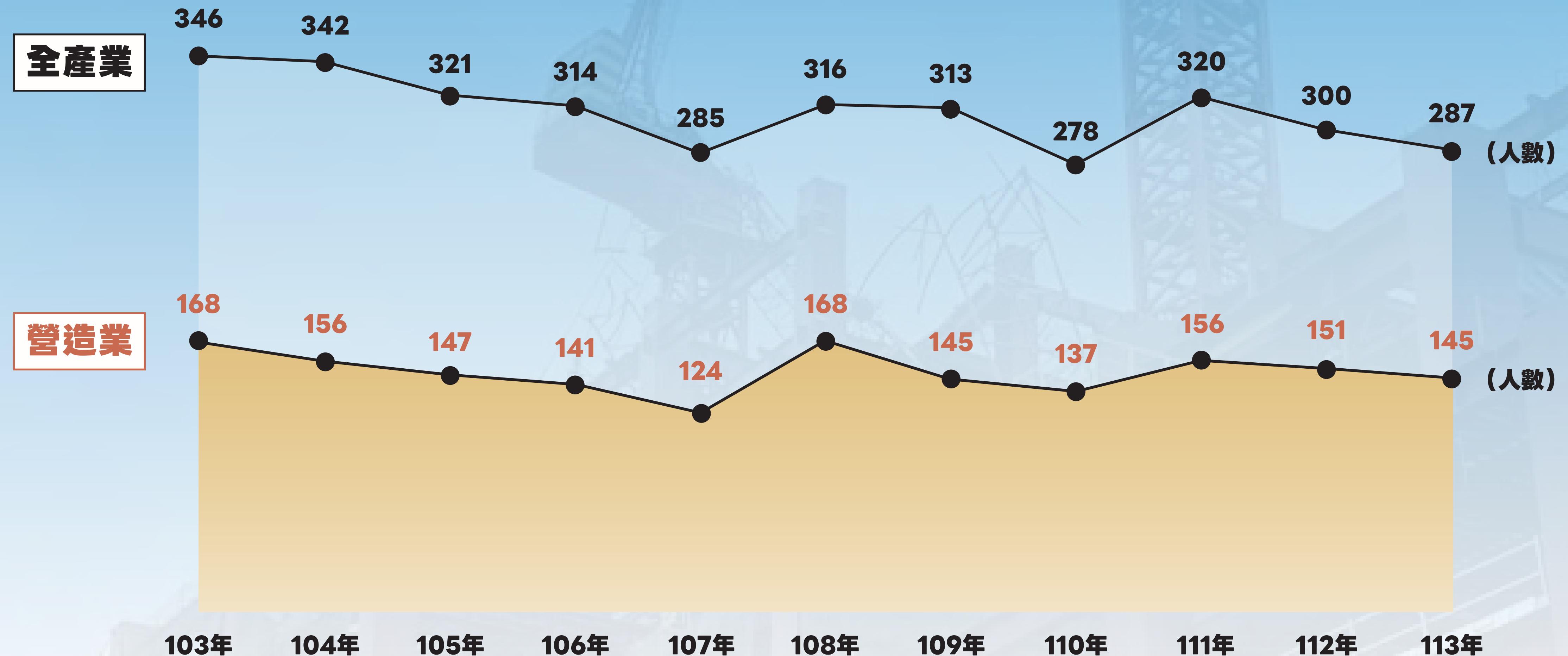
勞動部



勞動部

TIME.
2025 12/19 五 14:00

▶ 重大職災死亡趨緩，仍有進步空間



- 興富發集團建案，近5年發生**7件重大災害**，造成6名工人及1名民眾死亡。
- 寶佳集團建案，近5年發生**9件重大災害**，造成9名工人死亡。
- 臺中全聯倉儲工程去年今日(12/19)發生火災，造成勞工9死8傷，當日20多家廠商100多名勞工，無人連繫協調動火作業並採取必要防火措施。

業主工安投資不足

未實施風險評估、未編列安衛預算

工程層層轉包

混同作業紊亂、現場管理鬆散

缺乏選商機制

安衛績效未納入業主選商資格

人員缺乏危害意識

未落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職安法】修法，加強營造減災

強化源頭防災

- ✓ 增訂工程業主交付規劃設計及施工的風險評估責任
- ✓ 增列機械操作人員防災職責

加強承攬管理

- ✓ 加重原事業單位及各級承攬人的安全管理責任
- ✓ 交付承攬應告知風險評估資訊
- ✓ 場所或設備出租(借)者應告知危害

提高處罰額度

- ✓ 提高刑事罰刑期及罰金額度
- ✓ 提高行政罰鍰上限，情節嚴重加重裁罰

擴大違法公布

- ✓ 經裁罰者均「應」公布
- ✓ 公布事項增列處分期日、違反條文及罰鍰金額等
- ✓ 職災新增公布發生日期、發生地點及罹災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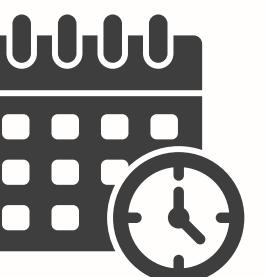
► 建商吝於投資工安，重大職災頻傳



業主追求利潤
工安投資不足



業主無防災責任
職安法課責未及於業主



工期成本壓力
安全設施因陋就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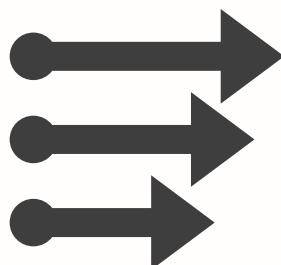


管理人力不足
無法有效監控施工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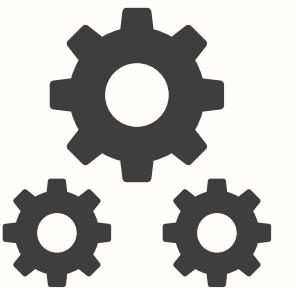


工程層層轉包，施工管理紊亂



業主平行分包

未指定主包商負統合管理責任



工程層層轉包

未考量下包商安全管理能力



風險評估不足

未能事前發現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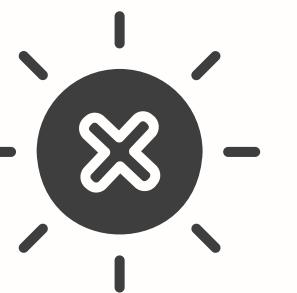
現場管理鬆散

無法溝通協調混同作業





缺乏選商機制，資訊公開待強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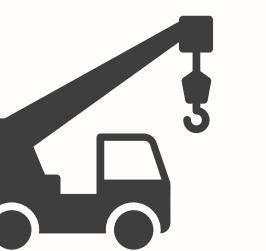
廠商良莠不齊

未將安衛績效納入選商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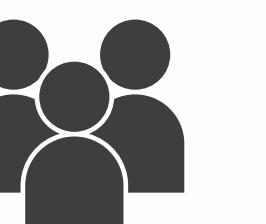
廠商履歷不透明

未能得知廠商安衛能力



專業包商缺乏能力

吊車及塔吊事故頻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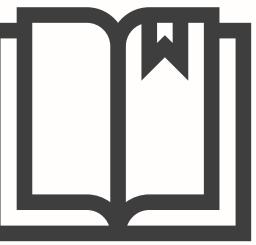
公眾監督力道不足

無法對不良廠商形成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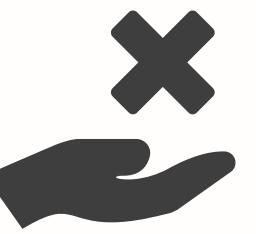




從業者缺乏危害意識，忽視安全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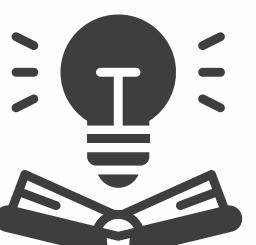
教育訓練未到位
無法預知危險進行防範



守規性不足
常見機械操作人員違規操作



缺乏預防維修觀念
吊車及塔吊危害風險增加



工程人員缺乏知能
無法有效辨識危害及管制風險





國際營造業減災策進作為

推動源頭防災

英國CDM

- ✓ 強化業主源頭防災及現場監督查證責任
- ✓ 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風險管理

歐美各國

- ✓ 發展風險評估工具

強化承攬管理

歐美各國

- ✓ 推動整體工程安全衛生統合管理
- ✓ 強化交付承攬的風險資訊傳遞機制

英國、韓國

- ✓ 專業機構輔導

英國、日本、新加坡

- ✓ 推動安全可視化管理及科技應用

加強公眾監督

新加坡

- ✓ 將安衛績效列入業主選商考量條件

日本、新加坡

- ✓ 公開工安績效，強化公眾監督

多元教育訓練

英國、澳門及香港

- ✓ 建立勞工職業安全衛生訓練履歷

英國、澳門及香港

- ✓ 阻絕未受訓勞工進入工地

歐美日各國

- ✓ 沉浸式科技教育訓練



► 強化職場減災行動計畫架構

3 大目標

持續降低職業災害、強化安衛管理能力、提升職場安全文化

5 大面向

源頭防災、部會合作、監督檢查、公私協力、科技輔助

營造業減災 16 項重點策略

- | | | | |
|-------------|-------------|-------------|-------------|
| ✓ 安全設計與風險管理 | ✓ 加強跨部會合作 | ✓ 台灣職安卡訓練制度 | ✓ 擴大廠場安全可視化 |
| ✓ 安全採購及履約管理 | ✓ 營造業評鑑採納履歷 | ✓ 建立預防維修意識 | ✓ 科技防災相關應用 |
| ✓ 吊車吊掛設計與履約 | ✓ 安全納入重點抽查 | ✓ 提升作業人員知能 | ✓ 修正停復工作業要點 |
| ✓ 機械設備操作責任 | ✓ 施工安全納為學分 | ✓ 重大職災公開網 | ✓ 監管高職災與高違規 |



► 營造業減災策略(一)：源頭防災

要求業主負起防災責任

- ✓ 訂定工程安全設計辦法，由業主負起規劃設計風險責任
- ✓ 訂定工程平行承攬管理規範，要求業主指定承包商負責統合管理

制定採購及履約管理規範

- ✓ 建立營造廠商職安衛履歷平台
- ✓ 吊車塔吊業者職安衛評鑑指標

擴大推動台灣職安卡訓練

- ✓ 擴大訓練覆蓋範圍，累計3年完成高風險作業人員50萬人次受訓
- ✓ 優化教材內容及培訓種子講師

高風險工程專業安全評估

- ✓ 危險性工作場所風險評估導入第三方技師、專業團體協助預審



► 蒐造業減災策略(二)：部會合作

施工安全納入重點抽查

- ✓ 與國土署合作將施工安全納入施工勘驗重點抽查項目
- ✓ 編訂民間建築工程施工安全三級管理指引

營造業評鑑納入安衛履歷

- ✓ 與國土署研議營造業評鑑制度納採營造廠商職安衛履歷

施工安全納為修習學分

- ✓ 規劃與國土署協商修訂土木建築相關課程及學分數認定要點
- ✓ 補助大專院校開設施工安全課程、教材編修及師資培訓

結合地方政府協助輔導

- ✓ 補助地方政府成立輔導團協助中小型工程改善工作環境





營造業減災策略(三)：公私協力

擴大推動安全看得見運動

- ✓ 鼓勵營造業申請安全看得見認證標章
- ✓ 編製中小型工程安全可視化應用手冊

建立吊車專業檢修制度 及提升人員專業知能

- ✓ 建立檢修保養安全評估專業指引
- ✓ 製作塔吊組拆除專業訓練課程、教材及實施訓練

成立吊車安全專業輔導團隊

- ✓ 建立起重機結構及裝置安全問題診斷機制
- ✓ 實施營造工地吊車或塔吊業者的臨場輔導

鼓勵工程投入科技防災

- ✓ 輔導營造工地導入智慧防災系統
- ✓ 推廣科技防災工地認證





營造業減災策略(四)：公眾監督

加重業者違法成本

- ✓ 對於發生重大職災工地，依新修停、復工作業要點，**擴大停工範圍**，系統性檢討改善後方能復工

增訂機械設備操作者違法責任

- ✓ 制定機械設備操作人員違反職安衛規定**講習要點**
- ✓ 違規操作致災者**予以處罰及安全講習**

加強監管高風險工地

- ✓ 列管高職災、高違規工程**勘查重罰**，並公開相關資訊

擴大職災案件揭露資訊

- ✓ 「重大職災公開網」**公布職災調查完整資訊**，揭露業主及相關承攬人名稱、災害原因、違反法令等資訊





營造業減災重要策略上路時程

源頭
管理

1. 工程安全設計及管理辦法(明訂業主風險評估、安衛經費、合理工期等防災責任), 115年6月發布。
2. 施工安全納入建管施工勘驗重點抽查項目，與國土署合作，預計115年9月實施。
3. 加強承攬管理注意事項, 115年8月發布。

選商
機制

1. 全國營造廠商職安衛履歷平台, 115年12月完成, 116年1月上路。
2. 全國營造廠商職安衛評鑑指標計分要點，預計115年12月發布, 116年6月納入安衛履歷平台。

提升
安全知能

1. 職安卡教材編修及師資培訓, 115年6月完成，訓練人數115年12月累計30萬人, 117年12月累計50萬人。
2. 機械操作人員違規講習實施要點, 115年6月發布。
3. 補助大專校院施工安全課程要點, 115年9月發布, 116年2月開課。

公示
監督

1. 公開重大職業災害報告書內容(包含業主、各級承商、災害原因及違反法令), 115年1月1日上路實施。
2. 公布高職災高違規工程名單, 115年3月上路。



► 與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合作事項

項目



問題分析

職安衛履歷資訊整合
於營造業管理平台
建立全方位評鑑機制

為全面提升事業單位營造業施工安全及防災意識，有必要整合職安衛資訊，有效反映安全管理實績。

施工安全納入
重點抽查項目

施工廠商安全制度落實程度不一。

推動專任工程人員
修習「施工安全」課程

專任工程人員修習領域除土木建築工程設計規劃施工管理，有必要修習「施工安全」專業知能，提升防災管理。



合作事項

勞動部(職安署)建置「全國營造廠商職安衛履歷平台」後，內政部(國土署)整合職安履歷資訊於營造業管理平台，提升營造業整體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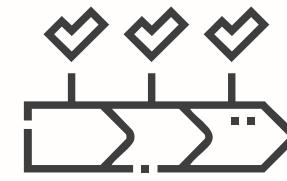
勞動部(職安署)從業管倒崩塌、火災及墜落等涉及工安與職安之查核項目，研提具體文字供內政部(國土署)納入施工勘驗重點抽查項目，透過跨部會合作，藉由多層次把關，強化工地施工安全管理。

勞動部(職安署)開設「施工安全」課程達一定績效後，內政部(國土署)研議納入專任工程人員修習課程，以提升施工管理專業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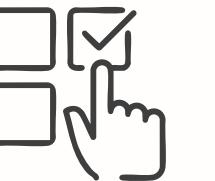
勞動部
Ministry of Labor

► 國際營造業減災作為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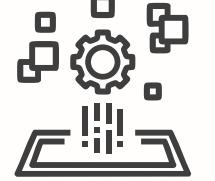
源頭防災

建立業主交付工程的風險管理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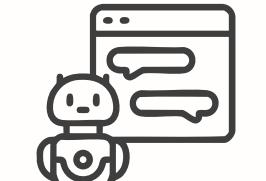
選商機制

英國 SSIP、新加坡 CheckSafe eServ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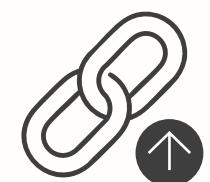
風險評估

風險對策清單、案例集、線上輔助工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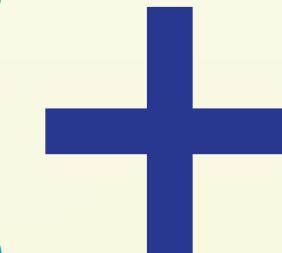
科技應用

降低風險或強化安全流程的實用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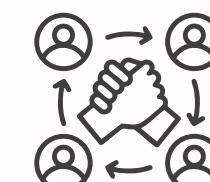
承攬鏈

強化交付承攬的統合管理及事前告知



減災運動

推動安全看得見等主題以鼓勵優良作法



民間團體

促進組織、公協會、專業機構等關鍵量能



教育訓練

提高從業者危害意識及風險評估能力



► 擴大公開營造業職災相關資訊

擴大公布「重大職災公開網」相關資訊

重大職業災害公布相關資訊

| |
|---|
| 一、各事業單位概況： |
| (一)、事業單位名稱、統一編號； (二)、勞工人數、勞保加保人數； (三)、是否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四)、教育訓練、工作守則、自動檢查、管理計畫、管理系統辦理情形； |
| 二、承攬關係及承攬管理情形： |
| (一)、工程名稱及承攬關係； (二)、危害告知情形； (三)、協議組織情形； |
| 三、災害概況： |
| (一)、發生時間及檢查時間； (二)、發生地點； (三)、災害類型及媒介物； |
| 四、罹災者概況： |
| (一)、職務及工作年資； (二)、教育訓練情形； (三)、勞保投保情形； (四)、平均工資； |
| 五、災害發生經過：(敘明時間、地點、致災過程、搶救、急救送醫等事項) |
| 六、災害現場概況： (敘明工程規模及進度等概要、現場環境、機械設備半時設置情形與災害發生後之狀況，並找出災害媒介物與災害來源，如屬危險性工作場所均應敘明) |
| 七、災害原因分析： 1.直接原因； 2.間接原因； 3.基本原因； |
| 八、違反勞動法令事項(得僅列出與本案災害發生相關者) |

備註：進一步完整職災訊息請自「重大職災公開網」下載去識別化職災報告書

各縣市營造職災死亡人數統計

| 迄11/30同期比較 | 113年 | 114年 | 增減 |
|------------|------|------|----|
| 新北市 | 24 | 22 | -2 |
| 台北市 | 5 | 8 | +3 |
| 桃園市 | 16 | 12 | -4 |
| 台中市 | 16 | 20 | +4 |
| 臺南市 | 9 | 3 | -6 |
| 高雄市 | 11 | 8 | -3 |
| 宜蘭縣 | 4 | 2 | -2 |
| 新竹縣 | 4 | 2 | -2 |
| 苗栗縣 | 3 | 4 | +1 |
| 彰化縣 | 7 | 4 | -3 |
| 南投縣 | 2 | 2 | 0 |
| 雲林縣 | 4 | 1 | -3 |
| 嘉義縣 | 6 | 5 | -1 |
| 屏東縣 | 6 | 2 | -4 |
| 台東縣 | 1 | 2 | +1 |
| 花蓮縣 | 2 | 1 | -1 |
| 澎湖縣 | 0 | 0 | 0 |
| 基隆市 | 1 | 0 | -1 |
| 新竹市 | 2 | 1 | -1 |
| 嘉義市 | 1 | 0 | -1 |
| 金門縣 | 0 | 0 | 0 |
| 連江縣 | 0 | 0 | 0 |
| 園管局 | 0 | 0 | 0 |
| 竹科 | 1 | 0 | -1 |
| 中科 | 1 | 0 | -1 |
| 南科 | 2 | 0 | -2 |

重大職災公開網

